

第 7 屆深水埗區議會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 5 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劉佩玉議員，MH

副主席

龐朝輝議員，MH

議員

何坤洲議員

吳婉秋議員

李詠民議員，MH

林偉文議員

胡詩韻議員

張德偉議員

陳偉明議員，BBS，MH，JP

陳國偉議員，MH

陳龍傑議員

陳麗紅議員

覃碧華議員

列席者

張瑩瑩女士

譚振宇先生

列席者

賴皓亭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黃汝恒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3
張永楷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理深水埗區環境衛生總監
周振賢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深水埗區衛生總督察 3
曾宇謙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理深水埗區衛生總督察 2
劉志雄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理深水埗區衛生總督察 2
李燕珍博士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5
譚思齊女士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53
李耀明先生	香港警務處深水埗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孫思明先生	香港警務處深水埗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李進豪先生	地政總署首席產業主任/土地管制/九龍西(北)

秘書

阮焯琳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	--------------------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5 次會議。

議程第 1 項：通過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第 4 次會議記錄

2. 委員並無提出修訂建議，上述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議程第 2 項：大牌檔牌照繼承申請（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4/2024 號）

3. 張永楷先生介紹文件第 24/2024 號。

4.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i) 當大牌檔持牌人離世，繼承人或因續牌問題停業而影響生計，故向署方查詢審批牌照繼承的程序和所需時間；(ii) 大牌檔具本區特色，值得保留和

傳承。申請續牌的大牌檔「增輝」設有地舖，甚少將桌椅放置於街上，故不會對公眾造成太大阻礙。如該大牌檔對公眾造成阻礙，署方應盡快處理；(iii) 建議署方可酌情處理續牌申請，容許持牌人親屬代為經營家族生意，以傳承大牌檔文化；(iv) 查詢可供參考的案例及署方審批此類續牌申請的考慮因素；(v) 部分居民或擔憂大牌檔影響環境衛生，建議署方續牌時可提出附加發牌條件以規管大排檔的經營範圍和營業時間；(vi) 有關部門曾收到有關「增輝」的投訴，查詢署方有否就投訴與申請人商討「增輝」續牌的附加發牌條件，以回應居民訴求；以及(vii) 查詢其餘三宗同類申請的審批進度。

5. 張永楷先生綜合回應如下：(i) 對於非已故持牌人配偶提出的小販牌照繼承申請，署方會要求申請人提交身分證明文件以核實其與已故持牌人的關係。在諮詢相關部門如渠務署、消防處和環境保護署等的意見後，署方便會按個別個案的情況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如獲委員會支持繼承牌照申請並在原址經營，署方會向申請人發出附加發牌條件；(ii) 為改善大牌檔的環境衛生、減低火警風險和減少對附近民居影響，在處理這些申請時，署方會新增附加發牌條件，如規管大牌檔經營範圍和營業時間。在簽發牌照後，署方會繼續派員巡查有關大牌檔，以確保其經營狀況及環境衛生符合要求；以及(iii) 署方正就其餘申請諮詢相關部門意見。待有關諮詢程序完成後，署方會適時就個別申請諮詢委員會。

6. 曾宇謙先生補充，署方須就所有申請諮詢相關部門意見，當涉及工程技術問題時有關部門或需時回覆，加上每個大牌檔的位置和經營狀況不同，故審批申請時間須視符個別情況而定，不能一概而論。

7. 主席總結，委員會備悉部門的報告，並支持部門繼續跟進牌照繼承申請。大牌檔是深水埗的特色，委員會希望相關部門能在環境衛生與保育之間取得平衡，加強回應市民有關環境衛生的訴求，並積極與牌主溝通以助其營運。同時，委員會亦希望部門加快處理餘下的牌照繼承申請，避免大牌檔因牌照繼承問題而停業。

議程第 3 項：關注社區衛生 加強控蚊工作（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5/2024 號）

8. 委員介紹文件第 25/2024 號。

9. 張永楷先生介紹回應文件第 25a/2024 號。

1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i) 雨季容易積水，難以預防蚊蟲滋生，加上部分蚊傳疾病為外地傳入，故建議署方引入疫苗，供由高風險地區回港人士和長時間戶外工作人士注射；(ii) 查詢署方於過去半年進行的跨部門聯合滅蚊行動，以及是否有在白紋伊蚊經常出沒的地點進行，並建議署方檢視行動成效和增加行動次數；(iii) 建議署方就主教山等常有市民參與活動的地方與有關部門交流預防蚊患的意見，並提醒市民做好防蚊措施；(iv) 公共屋邨蚊患較為嚴重，建議署方與屋邨辦事處及有關管理公司加強溝通，並監察其滅蚊工作；(v) 建議署方在公園和巴士站等管理範圍的交界加強滅蚊；(vi) 查詢署方評估加裝誘蚊器的考慮因素和條件，並建議署方於海麗邨一帶加裝誘蚊器；(vii) 查詢有關本年誘蚊器指數趨勢的圖表，以及降低指數的對策和經驗，並建議用藥餌滅蚊；以及(viii) 查詢現時有沒有就白紋伊蚊指數訂立通報系統，以追蹤白紋伊蚊的出沒地點。

11. 周振賢先生綜合回應如下：(i) 署方未有計劃安排市民接種蚊傳疾病的相關疫苗；(ii) 白紋伊蚊指數分為誘蚊器指數和密度指數。當白紋伊蚊指數達至第三級別，各部門會展開聯合行動，在其管轄場地範圍內展開大規模滅蚊工作。今年深水埗區各月份的白紋伊蚊指數均在第三級別以下，故無需展開特別行動；(iii) 針對主教山及山坡一帶的蚊患，署方會使用霧化方式殺滅成蚊，但此方式只適用於草叢及山坡；(iv) 署方與相關政府部門共同進行防蚊工作，並每月與有關部門及機構舉行聯合會議。各部門會在其管轄範圍內進行去除積水等防蚊工作，署方亦會到其管轄的場地視察，並就部門的滅蚊工作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指導；(v) 區內的 170 個誘蚊器均由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專責安裝和管理，深水埗區環境衛生辦事處會向諮詢組反映意見；以及(vi) 除恆常滅蚊外，署方每年會進行三期滅蚊運動，期望各界合作加強防治蚊患。署方已將有關白紋伊蚊指數上載至網站，供市民查閱。一般而言，每年四至五月，全港的白紋伊蚊指數均呈上升趨勢，並於七至八月逐漸回落。

12. 主席總結，防治蚊患需持之以恆，希望有關部門在誘蚊器指數高的地方增加跨部門滅蚊行動，並主動於山坡及市民常到的地方加強滅蚊，以防蚊患和降低蚊患指數。如委員發現蚊子滋生黑點，會盡快通知有關部門，亦希望有關部門與委員會合作，加強區內宣傳和教育。

議程第 4 項：關注北河街街市空置檔位和設施環境(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6/2024 號)

13. 委員介紹文件第 26/2024 號。

14. 張永楷先生介紹回應文件第 26a/2024 號。

15.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i) 查詢北河街街市凍結攤檔的原因，以及將來會否解除凍結，將其作公開競投。另外，查詢 12 個不作公開競投的空置攤檔現況；(ii) 指出市民或因街市通風不足、環境悶熱、地面濕滑等，而失去意欲到街市購物，建議署方於北河街街市加裝抽濕系統和軸流式通風機，以確保街市內空氣流通。照明系統過強亦可能導致室內悶熱，建議署方更換或調整照明系統，如調整燈的高度；(iii) 建議署方加強向商戶推廣誠信風氣，並規管租戶銷售手法，以保障消費者；(iv) 街市部分租戶並無營業，查詢署方是否有條例規管租戶的攤檔營業時間和用途；(v) 建議署方參考海麗邨街市，引入其他類別的攤檔，令街市變得多元化，吸引市民前往。建議署方引入清真食物和肉類攤檔，以滿足穆斯林的需要和減少同類攤檔之間的競爭；(vi) 建議署方以臨時租約的形式出租攤檔，或簡化釐定街市租金程序，並調整租金，以吸引租戶；(vii) 查詢署方就攤檔貨物阻塞街市通道的執法和規管工作；以及(viii) 改善區內街市設施雖可吸引市民前往，但街市難與商場和超級市場競爭，建議署方推行翻新及活化街市計劃，並加以宣傳，增加街市對市民和租戶的吸引力。

16. 劉志雄先生綜合回應如下：(i) 北河街街市的凍結攤檔分別為一個活家禽攤檔、一個報紙攤檔和一個魚類攤檔。在現行的安排下，活家禽及報紙攤檔暫不再作公開競投。而相關魚類攤檔因攤檔結構問題亦暫不作公開競投。在其餘 20 個空置攤檔中，部分將於 2024 年 9 月 23 日作公開競投，署方會適時推出餘下的空置攤檔作公開競投；(ii) 現時，如租戶在承租期內希望更改售賣貨品的種類，可向食環署提出申請。食環署在接獲個別申請後，會提交建議在個別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上討論。在獲得委員會同意後，會考慮批准有關

申請。署方暫無計劃在北河街街市更改空置攤檔類別。署方備悉議員的意見，在條件許可下，會考慮向相關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提出更改攤檔類別的建議；(iii) 自署方於本年三月更換通風系統機組後，有租戶反映夏天街市較為炎熱，建議清潔通風槽。署方已向機電工程署反映其意見，期望今年內進行通風槽清潔工程；(iv) 署方與建築署會視乎環境及考慮承重等因素，加裝牛角扇或通風機，以改善通風。署方已於年初更換照明系統，現時採用的照明燈亮度更高而耗電量低，故設備溫度亦隨之下降。署方會視乎需要，在不影響照明下，研究調整燈的數量，進一步改善情況。抽濕機的作用為抽取空氣中的水分，對保持地面乾爽作用不大，署方會與承辦商商討加設吹風機，以保持地面乾爽；(v) 一般而言，如發現有租戶將貨物擺放於攤檔範圍引致輕微阻塞，署方會先向有關租戶發出口頭警告。如相關貨物嚴重阻礙通道、阻礙無障礙設施、阻礙公共設施正常使用或影響消防安全，署方會考慮向租戶提出檢控；(vi) 根據街市租約條款，除非獲得政府書面同意，承租人不得在任何一個公曆月內停止或暫停經營攤檔七天或以上。若街市攤檔承租人違反有關租約條款，經警告後仍沒有糾正，食環署會採取行動取締違反租約行為及考慮終止租約；(vii) 署方暫無計劃於北河街街市以臨時租約出租空置攤檔；(viii) 街市的租約條款只要求租戶售賣租約內所訂明的貨品。租戶可按市場需要，衡量是否售賣清真食品或有機食品；以及(ix) 署方已與承辦商就街市宣傳溝通，未來將考慮增加運用吉祥物「清潔龍阿德」宣傳街市。

17. 主席總結，區內街市的租戶均要面對與坊間零售商的競爭，故改善公共街市的營運方式和環境尤為重要。委員會希望署方對空置攤檔的用途持開放態度，多與街市持份者和議員溝通，並收集其意見，以活化街市和提升街市的競爭力。委員會亦備悉署方進行的街市設施改善工程，希望署方

與建築署等有關部門加強溝通，透過改善街市的環境吸引市民。同時，委員會建議署方與承辦商於節慶時加強宣傳，吸引市民到街市消費。

議程第 5 項：其他事項

18.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事項。

議程第 6 項：下次會議日期

19. 下次會議將於 202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20. 餘無別事，會議於上午 11 時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11 月